2020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Bumen Juesuan Gongkai Wenben

2021 年 11 月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市纪委监委机关：

（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市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

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市委组织部负责市委巡察办的处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市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市委巡察办科级及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市管企业、院校、医院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

（十一）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促进驻在部门党政一把手当好第一责任人。监督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况，经常、及时向市纪委报告上述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受理对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

（十二）经市纪委批准，初步核实反映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的问题线索；参与审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负责审查驻在部门管理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科级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指导驻在部门机关党委（纪委）

审查科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必要时可以直接审查一般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受理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申诉。

（十三）对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负有责任的党的领导干部，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的组织提出问责建议。

（十四）协助驻在部门党组（党委）做好巡察工作，不承担驻在部门开展巡察的日常工作。

（十五）推动驻在部门开展廉政教育。依法对驻在部门的领导班子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宪法法律，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领导班子和市委管理的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及时向市纪委监委报告；发现其他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会同驻在部门开展调查处置，强化监督职责。受理对驻在部门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

（十六）负责调查驻在部门非市委管理的科级及以下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案件。在开展职务违法调查时，可以派驻机构名义采取不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确需采取冻结、查封、扣押等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的，报市纪委监委批准后，以市纪委监委名义实施。发现涉嫌职务犯罪问题的，报市纪委监委批准或者指定管辖后，移交相关县（市、区）纪委监委调查或者与

相关县（市、区）纪委监委联合开展审查调查。受理驻在部门监察对象不服纪检监察组所作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的复审申请。

（十七）按照管理权限，对驻在部门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机关提出问责建议。根据监察结果，对驻在部门廉政建设和履行职责存在的问题等提出监察建议。

（十八）负责对本派驻机构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十九）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委巡察办：

（二十）贯彻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十一）统筹、协调、指导开展巡察工作。

（二十二）承担巡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制度建设，以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等工作。

（二十三）对市委、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会同巡察组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专项检查。

（二十四）督促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和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二十五）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二十六）对下级党委（党组）巡察工作进行统筹和督导检查。

（二十七）管理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二十八）负责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联络，完成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8580.86万元。与2019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2226.68万元，增长74.76%，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上年增加；二是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项目处于建设时期，项目支出大幅度增加；三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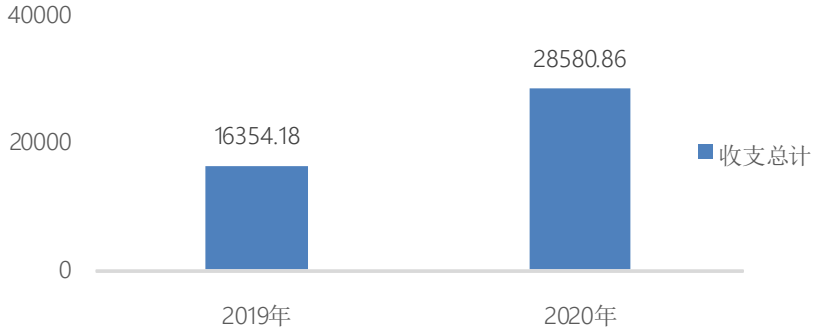

2019-2020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8580.8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580.86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8580.8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010.83万元，占21.03%；项目支出22570.03万元，占78.9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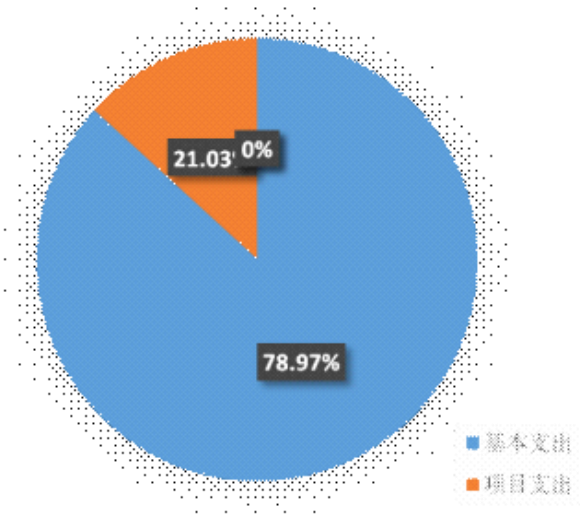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9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28580.86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2226.68 万元，增长 74.76%，主要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上年增加；二是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项目处于建设时期，项目支出大幅度增加；三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上年增加。本年支出 28580.86 万元，增加 12226.68 万元，增长 74.76%，主要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上年增加；二是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项目处于建设时期，项目支出大幅度增加；三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上

年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58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83%,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07.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年初增加；二是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项目处于建设时期，项目支出大幅度增加；三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年初增加。本年支出 2858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83%,比年初预算增加 16907.0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年初增加；二是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项目处于建设时期，项目支出大幅度增加；三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年初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580.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67.79 万元，占 94.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90 万元，占 3.02%；卫生健康支出 332.37 万元,占 1.16%;住房保障支出 317.80 万元,占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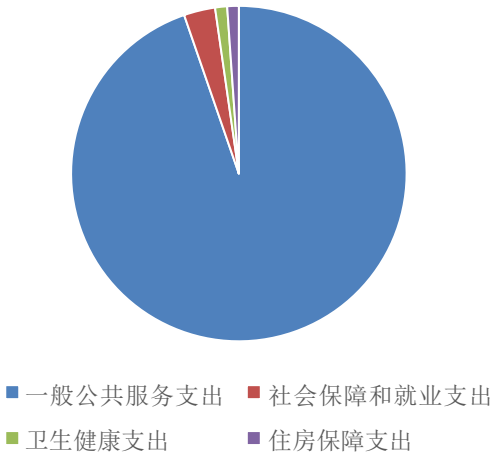

图 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010.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58.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52.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86.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8%,较预算减少 26.66 万元，主要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19 年度增加 17.14 万元，增长 6.37%，主要是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车辆编制增加，新购和

更换报废车辆5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与预算、上年决算相比，均无变化，主要是近两年无因公出国工作需要。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6.34万元，完成预算的91.48%，较预算减少26.66万元，降低8.52%,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17.14万元，增长6.37%,主要是纪检监察体制改革，车辆编制增加，新购和更换报废车辆5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6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97.89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5.11万元，与预算基本持平；较上年减少7.98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4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21.55万元，与预算基本持平；较上年增加25.12万元，增长15.38%，主要是办案力度加大，出差办案次数增加。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与预算、上年决算相比，均无变化，主要是近两年无公务接待工作需要。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22570.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建设资金”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0 年度本部门的各个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以上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绩效自评表附后，金额单位：万元）。

（1）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0 年我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协助党委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监督体系，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计划。

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经过前期充分地调研，已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开工，目前正在稳步地施工建设中。主体框架建设已完工，项目建设严格按照国家建设质量标准

施工，预计 2020 年下半年交付投入使用。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将会从根本上缓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留置场所容量紧张问题，保证全市纪检监察审查调查工作的顺利进行。

随着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深化，我委案件查办数量激增，纪检监察专项经费、办案经费、监督检查业务培训费和会议费等项目经费支出保证了纪检监察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了监督检查覆盖率，推进了权威高效的监督体系建设。

2020 年我委的各个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其中我委将 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建设，该笔专项资金可重点用于弥补办案设备购置、谈话室和留置场所建设、信息系统装备建设等经费支出，但设定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不太全面，实际工作中执行是正确的。

（2）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存在以下问题：

①2020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不全面。该笔专项资金可重点用于弥补办案设备购置、谈话室和留置场所建设、信息系统装备建设等经费支出。

②纪检监察专项公用经费绩效指标单位购置成本设定不恰当、不易于评价。

③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建设项目资金和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工程款效果指标未能完成评价。原因为保定市

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目前仍在施工建设中，无法确定其未来的业务保障能力提升率和综合利用率。

④监督检查专项会议费产出指标组织监督检查会议次数评价标准设置过高，不能做到合理评价。此笔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召开市纪委全会1次，全市领导干部警示大会3次，全市纪委监察干部培训会议10次。

其余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3）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针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我委将分项逐步整改，科学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及时改进设定方式，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弥补办案设备购置、谈话室和留置场所建设、信息系统装备建设等经费支出，但设定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我委始终把绩效评价工作作为考核项目经费支出是否科学、规范、合理的重要依据，把绩效评价作为项目资金的跟踪问效和决策信息反馈的方法。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健全绩效评价机制，充分发挥绩效评价对项目经费管理的指导作用。

项目编码	222-0801-YCN-RTF6	项目名称	办案费	预算金额（调整后）	3555.4	执行金额	3555.4
项目实施计划	监察体制改革后，我委案件查办数量增加，需要增加办案费，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组织案件协调查办。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50.00	70.00	90.00	100.00			
绩效目标	严肃查处各项违纪违法案件，坚决维护党纪国法尊严。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查办案件成效率	对有关对象违反党纪政纪和违纪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组织协调案件查办工作。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85%	良	88	40	35
	监督检查覆盖率（%）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5	20	19
效果指标	问题整改率（%）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80%	良	86	30	26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0

222-0801-YCN-SU9Z	项目名称	财政返还办案费	预算金额（调整后）	45.13	执行金额	45.13
监察体制改革后，我委案件查办数量增加，上缴财政违纪款增加，同时财政上给予支持返还相应办案费，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组织案件协调查办。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50.00	70.00	90.00	100.00

为案件查办、纪检监察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务和保障，严肃查处各项违纪违法案件，坚决维护党纪国法尊严。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案件办结率（%）	办结案件数量占立案案件总数的比率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60%及以上	6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75%	良	85	20	17
监督检查覆盖率（%）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5	30	28
问题整改率（%）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80%	良	86	30	26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率（%）	被投诉的执法办案行为次数占执法办案总数的比率	20%以下	30%及以下	40%及以下	40%以上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	优	90	10	9
							100%	优	100	10	10
										100	90

222-0501-YCN-TGTE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建款	预算金额（调整后）	9223	执行金额	9223

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建设项目，已于2019年8月1日开工建设。市纪委监委与中标的施工单位（中建三局一公司）签订的工程建设承包合同总额为194440161.03元。原计划2020年投入使用，因疫情原因，目前正处于收尾阶段。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0.00	0.00	0.00	100.00

按照合同约定，第四季度向施工方拨付工程款约9223万元，保障该项目下一步的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政府采购率（%）	实行政府采购的采购数量占采购总数量的比率	80%	70%	60%	5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95%	优	98	50	49
前期调研完成率	项目实施前，前期调研完成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100%	优	96	40	38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率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90%	优	90	10	9
										100	96

项目编码	222-0501-YCN-ZEGZ	项目名称	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建设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9000	执行金额	9000
项目实施计划	保定市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建设项目，已于2019年8月1日开工建设。市纪委监委与中标的施工单位（中建三局一公司）签订的工程建设承包合同总额为194440161.03元。原计划2020年投入使用，因疫情原因，目前正处于收尾阶段。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0.00	0.00	0.00	100.00

绩效目标	按照合同约定，第四季度向施工方拨付工程款约9000万元，保障该项目下一步的顺利实施。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政府采购率（%）	实行政府采购的采购数量占采购总数量的比率	80%	70%	60%	5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95%	优	98	50	49
	前期调研完成率	项目实施前，前期调研完成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100%	优	96	40	38
效果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率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综合利用率	基础设施建成后的利用、使用情况	90%	80%	70%	60%	中纪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纪委监委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7

项目编码	222-0801-YCN-CAVM	项目名称	市纪委机关办公场所维修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80	执行金额	8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计划进行热力改造、修缮7号楼办公用房及其他房屋维护，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00	50.00	80.00	100.00

绩效目标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监察委成立以来，办案力度加大，增加经费以保证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通过验收的购置数量占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30	29
	工程验收合格率（%）	通过验收的工程量占建设、改造、修缮总量的比率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20	19
效果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5	40	3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6

项目编码	222-0801-YCN-XNZ2	项目名称	市纪委机关办公设备购置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180	执行金额	180
项目实施计划	监察体制改革后，我委案件查办数量增加，需要增加办案设备购置资金，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组织案件协调查办。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提高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能力素质，打造反腐倡廉铁军。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查办案件成效率	对有关对象违反党纪政纪和违纪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组织协调案件查办工作。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8	30	29
	监督检查覆盖率（%）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3	30	28
效果指标	问题整改率（%）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8%	优	95	30	2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5

项目编码	222-0801-YCN-HBGM	项目名称	会议费	预算金额（调整后）	10	执行金额	10
项目实施计划	第一季度召开市纪委全会，全年计划组织视频会议四次。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有关部署，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监督，加大问责力度，促进“两个责任”有效落实。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会议落实率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有关部署，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监督，加大问责力度，促进“两个责任”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0	40	36
	组织监督检查会议次数（次）	组织召开监督检查会议的次数	30以上	25以上	20以上	15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4		90	20	18
效果指标	会议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参会人员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2	30	2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2

项目编码	222-0801-YCN-PT2G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专项公用经费	预算金额（调整后）	16	执行金额	16
项目实施计划	监察体制改革后，我委案件查办数量增加，需要办公费16万，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为案件查办、纪检监察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务和保障。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负责办公用房的修缮和维修改造，信息化建设及网络运行维护等。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8	50	49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购置总成本与购置数量的比值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效果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购置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2	30	28
	使用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使用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8%	优	99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7

项目编码	222-0801-YQN-NGS1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131.5	执行金额	131.5
项目实施计划	监督检查党内法规政策、国家法律法规、党风廉政建设等执行情况；贯彻落实市委有关部署，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监督。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0.00	0.00	0.00	100.00			
绩效目标	提高发现问题、纪律审查、监督检查工作能力。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案件办结率（%）	办结案件数量占立案案件总数的比率	80%	70%	60%	50%	相关文件					
	审限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数占结案总数的比率	80%	70%	60%	50%	相关文件					
效果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万元）	查处案件所挽回的经济损失金额	100	90	80	70	相关文件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项目编码	222-0601-YCN-TKZX	项目名称	专项活动开展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180	执行金额	180
项目实施计划	随着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我委办案力度加大，廉政教育基地留置人员增加，现需增加第四季度办公经费300万元，保障基地正常运转。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保障我委廉政教育基地正常运转，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省纪委监委部署要求，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实现监督全覆盖，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查办案件成效率	对有关对象违反党纪政纪和违纪违法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组织执调案件查办工作。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8	30	29
	监督检查覆盖率（%）	实际开展监督检查的对象数量占应监管对象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3	30	28
效果指标	问题整改率（%）	已整改问题数量占发现问题总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及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8%	优	95	30	2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6

项目编码	222-0801-YCN-40S6	项目名称	综合事务管理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40	执行金额	4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计划进行巡察检查、购买相应办案设备、进行房屋修缮，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00	50.00	80.00	100.00			
绩效目标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监察委成立以来，办案力度加大，增加经费以保证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通过验收的购置数量占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30	29
	工程验收合格率（%）	通过验收的工程量占建设、改造、修缮总量的比率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20	19
效果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5	40	3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6

项目编码	222-0801-YBN-BGQF	项目名称	追加独生子女费及办公经费	预算金额（调整后）	6	执行金额	6
项目实施计划	监察体制改革后，我委案件查办数量增加，需要办公费16万，用于开展纪检监察业务。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为案件查办、纪检监察业务、党风廉政建设提高服务和保障。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负责办公用房的修缮和维修改造，信息化建设及网络运行维护等。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8	50	49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购置总成本与购置数量的比值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效果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购置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0%	优	92	30	28
	使用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使用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90%及以上	80%及以上	70%及以上	70%以下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8%	优	99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7

项目编码	222-0801-YCN-ODLZ	项目名称	车辆购置资金	预算金额（调整后）	103	执行金额	103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购买公务用车，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资金支出计划（%）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00	50.00	80.00	100.00			
绩效目标	根据保定市深化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的要求，保定市检察院部分人员与我委工作人员共同组建监察委。监察委成立以来，办案力度加大，增加经费以保证纪检监察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分类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绩效指标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确定依据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等级	自评得分		
			优	良	中	差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购置验收通过率（%）	通过验收的购置数量占购置总数量的比率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30	29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购置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情况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100%	优	96	20	19
效果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	保障相关业务、工作等开展的情况	90	80	70	50	《保定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保定市深化	95%	优	95	40	38
预算执行率								100%	优	100	10	10
自评得分											100	96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2.80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137.45 万元，增长 19.2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2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2.2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163.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4.1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6.03%。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1 辆，与上年相同。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2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

本部门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以上两张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58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7067.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62.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2.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17.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580.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580.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8580.86	**总计**	62	2858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580.86	28580.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67.79	27067.7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7067.79	27067.79					
2011101	行政运行	4497.76	4497.7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0.03	2257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90	86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66	752.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5.74	24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92	506.92					
20808	抚恤	110.24	110.2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4	11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37	33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37	332.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40	169.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97	16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80	3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80	31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80	317.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580.86**	**6010.83**	**2257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67.79	27067.79	22570.0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7067.79	27067.79	22570.03			
2011101	行政运行	4497.76	4497.7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0.03		2257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90	86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66	752.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5.74	24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92	506.92				
20808	抚恤	110.24	110.2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4	11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37	33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37	332.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40	169.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97	16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80	3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80	31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80	317.8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8580.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7067.79	27067.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62.90	862.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2.37	332.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7.80	317.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580.8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580.86	28580.8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580.86	**总计**	64	28580.86	2858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580.86**	**6010.83**	**22570.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067.79	27067.79	22570.0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7067.79	27067.79	22570.03
2011101	行政运行	4497.76	4497.76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570.03		22570.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2.90	86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66	752.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5.74	245.7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6.92	506.92	
20808	抚恤	110.24	110.24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4	110.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37	332.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2.37	332.3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9.40	169.4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97	16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7.80	317.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7.80	317.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80	317.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9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627.76	30201	办公费	46.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27.72	30202	印刷费	27.5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2.0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6.9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7.8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3.9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9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46	30211	差旅费	5.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3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9.6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8.40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7.34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5.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0.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2.4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2.03	30229	福利费	19.0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4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158.03	公用经费合计					852.8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313.00		313.00	103.00	210.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86.34		286.34	97.89	188.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